

*6-2-1 至 6-2-9<附表 11>

柒、部定課程(領域學習課程)之課程計畫

八、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【社會】領域學習課程計畫

(一)依據

1. 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暨社會領域課程綱要。
2. 教育部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。
3. 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4.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。
5.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社會領域課程小組會議決議。

(二)基本理念

1. 領域理念

社會領域的主要教育功能為傳遞文化與制度，培養探究、參與、實踐、反思及創新的態度與能力；其理念在於涵育新世代的公民素養，以培育公民面對各種挑戰時，能做出迎向「共好」的抉擇，並具社會實踐力。

社會領域課程綱要（以下簡稱「社會領綱」）根植於《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》（以下簡稱「總綱」）「適性揚才、終身學習」之願景，以人文與社會科學相關知識為基礎，循序發展。課程主要包括「歷史」、「地理」及「公民與社會」三學科的旨趣與探究方法，呈現以下特色：

- (1)以學生為學習主體，考量不同背景（包括文化、族群、城鄉、性別及身心特質等）學生的多元生活經驗，並兼顧生涯探索及發展，提供自主學習空間。
- (2)顧及不同地區、族群及學校類型的特色，提供課程發展之彈性。
- (3)社會領域透過多重策略達成領域內的縱向連貫、區隔與橫向整合：
 - ①各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皆以涵育公民素養為指引，透過不同主題或形式的探究與實作活動，提供本領域中各科目的協同及議題融入的空間。
 - ②各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皆強調根植於生活世界的體驗與思辨，兼顧知識內容、情意態度與實踐能力的多方面綜合發展。
 - ③考慮各學習階段的循序發展以及本領域內各科目間互補合作需要，對學習內容做有意義的區隔，避免內容過多與不必要的重複。
- (4)依據國民教育之共同原則，強化國小、國中與高級中等學校的縱向連結，並兼顧各類型高級中等學校特色功能間的橫向連結。

2. 學校理念

社會學習領域是統整自我、人與人、人與環境間互動關係所產生的知識領域。廣義而言，人的環境包括：(1)自然的物理環境(如山、川、平原等)；(2)人造的物質環境(如漁獵、游牧和農耕所使用的工具，商業用的貨幣，工業用的機器設備，交通用的車子、輪船等)；(3)人造的社會環境(如家庭、學校、社區、國家等組織，以及政治、法律、教育等制度)；(4)人類的精神環境(如哲學、宗教、道德、藝術等)。

本校透過社會領域課程安排，在國小階段以「社會領域」為其統整的學習科目名稱，其內涵

實包含「歷史」、「地理」及「公民與社會」三學科的旨趣與探究方法；及教師與學生多元教學與學習的活動，培育本校學生具備現代公民素養，未來在面對各種挑戰時，能做出迎向「共好」的抉擇，除具有社會實踐力，亦能成為一個具有新世紀公民素養的終身學習者。

(三)課程目標

- 社會領域課程旨在培育學生面對未來、開展不同生涯所需的公民素養，其目標如下：
1. 發展個人的主體意識，以及自律自治、自發精進與自我實現的素養。
 2. 提升獨立思考、價值判斷、理性決定與創新應變的素養。
 3. 發展民主社會所需之溝通互動、團隊合作、問題解決及社會參與等公民實踐的素養。
 4. 增進對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學科及領域知識的探究與理解能力。
 5. 發展跨學科的分析、思辨、統整、評估與批判的能力。
 6. 培養對於族群、社會、地方、國家和世界等多重公民身分的敏察覺知，並涵育具有肯認多元、重視人權和關懷全球永續的責任意識。

(四)實施原則

1. 社會學習領域追求統整、鼓勵合科。
2. 能力指標的評量以課程目標作為參考系統，採用效標參照測驗(criterion-referenced test)的精神。主要在評估教學或學習的成敗，其目的在評估學生是否完成某些基本能力的學習，也在評鑑學校教學的成敗。
3. 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指標參照各階段基本學力指標，採加深、加廣、加速、簡化、減量、分解、替代與重整方式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。

(五)組織及任務分組

編號	組別及職務	成員	任務
1	召集人	陳鴻昇	1、統籌領域小組各項事宜。 2、擬定領域課程計畫。
2	副召集人	林冠良	1、協助召集人籌畫各項活動。 2、開會通知。
3	資料組	鍾依帆	1、收集領域相關資料。 2、整理歸納領域相關資料。 3、建立及更新網路資料。
4	研究組	林冠良	1、進行領域課程研究。 2、發表各項研究成果。
5	文書組	鍾依帆	1、小組會議紀錄。 2、領域各項活動及資料保管歸檔。
6	活動組	林冠良	1、辦理領域課程活動。 2、辦理聯誼活動。

(六)實施內容

1. 實施時間與節數

- (1)每學年度分上下兩學期，全年授課日數約 200 天、每學期上課 20 週、每週授課 5 天為原則。
- (2)課表編排：三~六年級每週課表社會領域節數規劃如下：

年級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節數			3	3	3	3

- (3)節數計算：

本計畫以 200 天學生學習總日數編擬，每節上課 40 分鐘：

◎三~六年級每週授課 3 節：40 分鐘×3 節＝120 分鐘

全年授課約 40 週：120 分鐘×40 週＝4800 分鐘

2. 教材來源

年級	一年級	二年級	三年級	四年級	五年級	六年級
版本			翰林	翰林	翰林	南一

3. 教學方式

應充分利用分組討論、合作學習、觀察、訪問、調查、蒐集、製作、閱讀、發表、報告、演練……等方式，社會科教學要充分利用媒體，指導兒童從親身經歷、親眼觀察、親手蒐集和調查紀錄等活動，獲得直接經驗。指導兒童進行各項學習活動時，同時注意培養其道德行為、社會意識、合作態度、民主氣質和科學研究方法。

4. 教學評量

(1)依據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。

(2)實施方式：採多元評量方式。

◎應配合教學目標採用紙筆測驗、實測、討論、口頭回答、視察、作業、分組報告等方法，評量學生的知識、技能、能力與態度。

◎評量學生的起點行為，以做為擬定教學計劃之依據。

◎評量學生的學習狀況，以便及時發覺學習困難，進行補救教學。

◎評量學生的學習所得，做為學生學習回饋及輔導學生的參考。

(七)教學資源運用

1. 領域小組會議教師提供：六大學習網-歷史文化學習網：<http://culture.edu.tw>

2. 教材與多媒體教學資源如光碟、教具主要由選定教科書商供應。

3. 桃園市在地化教材

(八) 本校自 108 學年度起逐年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，109 學年度一、二年級課程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綱要實施；三至六年級依據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實施。

(九) 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